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14-10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盐田港	股票代码	0000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冯强		
电话	(0755) 25290180		
传真	(0755) 25290932		
电子信箱	ytg000088@sina.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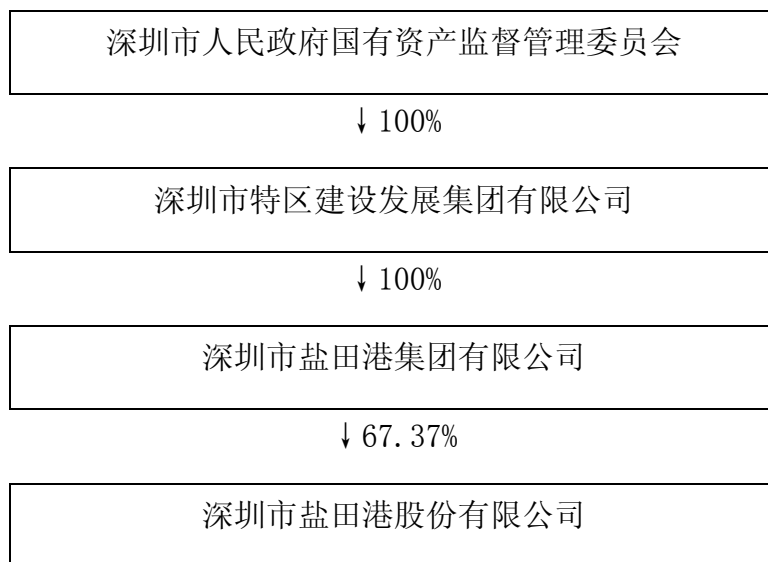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307,695,495.77	316,465,125.64	-2.77%	360,757,52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8,464,524.92	410,028,358.70	-5.26%	426,363,20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8,534,449.12	410,536,042.75	-5.36%	374,487,07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295,925.52	98,790,810.86	8.61%	129,402,691.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	0.2111	-5.26%	0.21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	0.2111	-5.26%	0.2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9%	9.03%	-0.64%	9.55%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元）	5,587,084,672.07	5,292,636,082.54	5.56%	5,414,183,51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47,099,416.46	4,572,593,970.64	3.82%	4,681,485,603.45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7,4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86,28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37%	1,308,450,000	0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养殖保险	其他	0.28%	5,455,147	0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1%	3,985,410	0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0.15%	3,000,000	0		
许庆	境内自然人	0.15%	2,863,175	0		
马晓光	境内自然人	0.14%	2,646,600	0		
韩吉云	境内自然人	0.14%	2,638,101	0		
丁一	境内自然人	0.11%	2,222,251	0		
徐志军	境内自然人	0.11%	2,193,181	0		
周意兰	境内自然人	0.11%	2,091,15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主营业务分析

收费路桥业务方面：公司控股的惠盐高速报告期内车流量3,119.87万辆，较上年同期增长10.16%；完成营业收入23,468.1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06%；实现净利润9,940.7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39%。主要原因是封闭路段降低收费标准（2012年6月1日起执行，2013年1-5月封闭路段收费标准同比降低）以及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与上年相比，2013年新增春节、清明、五一节假日共13天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免费车仍计入车流量），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减少。公司控股的湘潭四航报告期内车流量

249.78万辆，较上年同期增长19.49%，营业收入2,838.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37%，净利润892.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46.03万元，增长1,828.07%（剔除递延所得税资产调增317.56万元，贷款利息支出较上年减少75万元的因素影响，实际增加453.47万元，增长979.80%）。主要原因：一是当地潭邵高速公路竹埠港入口拓宽改造，车辆改走莲城大桥使公司车流量大幅增加；二是城市车辆自然增长。

仓储物流业务等方面：公司子公司盐田港出口货物监管仓公司报告期内完成营业收入684.5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76%；实现净利润67.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8.20%，主要原因是该公司维修费以及人工成本同比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落实重点工作任务，惠州港荃湾港区煤炭码头一期工程按计划开工，西港区股权增资项目审批及土地作价入股审批工作顺利完成，惠盐高速富地岗立交病害处理及改建工程完工，西港区二期工程建设有序开展；同时，公司加强对控股企业的管理，提升控股企业经营管理水平；规范产权管理，有效参与参股企业的管理，维护公司股东权益；梳理存量资产，寻找对外发展机遇，启动项目储备库建设工作，积极推动公司发展工作；强化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抓好安全生产，保障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公司盐田国际（一、二期）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92.90万TEU，较上年同期增长1.21%；营业收入142,890.7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0.7%；实现净利润67,817.2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1%。公司联营公司西港区码头公司报告期内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3.18万TEU，较上年同期增长1.2%；营业收入20,887.6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8%；实现净利润9,996.7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07%。上述两家公司收入、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该公司的运营成本和管理费用由于受箱量、承包商成本、员工工资、维保费等因素较上年同期增加。公司联营公司曹妃甸港口公司累计完成货物吞吐量7,456.57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31.7%；实现净利润32,855.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9.89%。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其控股子公司唐山曹妃甸矿石码头有限公司2012年4月底投入运营，当年亏损191万元，2013年全年营运，实现净利润11,000万元；二是公司货物吞吐量同比增幅较大。

2、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受美国经济稳固复苏、欧元区经济触底回升、日本刺激政策收到一定成效的影响，2014年世界经济增长有望加快和改善，总体趋势向好，但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增速继续放缓。当前世界经济仍处于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面临着复苏基础不稳、增长动力不足和发展速度不均等问题，世界经济形势依然错综复杂，不排除可能出现反复。在外需不振难以短期内明显好转的大环境下，中国国内需求仍然是主要拉动力量。近年来，受中国宏观调控和产业结构调整影响，港口货物吞吐量增速维持低位。2014年国内港口业务量以铁矿石和煤炭等大宗商品、集装箱为主。在进出口贸易增速趋缓、航运市场不景气的情况下，港口行业预计仍将保持业务量低速增长的态势。

收费路桥业受国内经济稳定增长影响，车流量保持一定增速，但由于公司路桥项目周边地区高速路桥网络已呈密集之势，企业之间竞争激烈。同时路桥收费运营受到越来越多的社会聚焦，使得路桥收费业的管制政策和限制政策不断出台，对路桥基础设施维护和硬件设备更新的要求不断提高，路桥企业的成本负担也随之加重。

（2）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珠三角港口群是目前全球竞争最为激烈的港口群之一。随着深圳周边港口的崛起，区域港口产能出现结构性过剩，竞争愈演愈烈，各项生产要素成本持续上升。盐田港凭借良好的自然条件、先进的码头管理和品牌优势，以世界第一的装卸效率和通达世界各大港口的国际航线在本地区港口竞争中保持着领先地位。当前盐田港正在的实施“加大内贸航线市场的争夺力度”、“建立超大型船舶首选港口”及“港航联盟”等战略将有利于扩大港口辐射范围，提高市场灵活性，进一步增强港口竞争力。

（3）公司2014年度经营思路

2014年，公司将紧抓重点项目、稳定经营收益、深化精细管理，全力推进惠州港荃湾港区煤炭码头一期工程建设，系统开展荃湾煤炭码头运营准备工作，加快推动盐田港西港区码头建设，积极实施惠盐高速“一张网”工程，夯实公司发展基础；加强对控股企业的管理，梳理公司经营性资产，深度挖掘经营潜力；继续提高对参股企业决策参与度，保障公司投资权益；紧扣市场脉搏，积极寻找发展机遇；克服不利因素影响，完成2014年各项经营投资任务，为公司实践主业突破、稳步健康发展、不断提升股东价值打下良好基础。

（4）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来源及使用

2014年度，公司投资资金主要安排在惠州港荃湾港区煤炭码头一期工程和盐田港西港区二期项目股东增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

(5) 风险因素及对策

港口行业竞争风险方面：由于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及国内经济结构调整的影响，预计2014年国内港口业增速将持续放缓，珠三角及周边地区集装箱港区竞争更加激烈。2014年，在外贸航运市场增长乏力情况下，公司致力于实现码头业务多元化，积极开辟内贸航运市场，重点推进荃湾煤炭码头项目建设和运营准备工作，并积极探索煤炭增值服务业务，力争煤炭码头尽早投入运营，尽早产生投资收益。

路桥业经营风险方面：一是市政府收回惠盐高速公路盐田坳隧道收费经营权的风险。此项工作2013年已启动，如果2014年完成回购，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将面临较大下行压力，并且在人员安置和资产处置方面将产生相关费用；二是公司路桥项目周边的高速路网的完善及铁路开通起到交通分流作用，使得公司营业收入存在下滑风险。为此，公司将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加强对控股企业的经营指导和管控力度，落实KPI指标管理，同时抓好保安全、保稳定、保畅通工作；积极在惠盐高速公路实施“一张网”工程，提升服务水平、降低营运成本、提升收益；积极研究高速公路扩建并延长收费期的相关政策，为未来发展做好筹划。

仓储物流业经营风险方面：国内港口业增速放缓，盐田港区仓储物流业供大于求，同业竞争激烈，利润单薄，仓储物流业经营形势依然严峻。公司一方面将积极进行业务转型，及时调整运营模式，以物流、信息流、资金流的融合为突破口发掘商机，降低经营风险，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另一方面努力提升服务质量，提高操作效率，稳定现有客户，加大业务拓展力度，努力完成年度收益指标。

工程项目管理风险：惠州港荃湾港区煤炭码头一期工程因投入资金大、建设周期较长，技术含量及施工复杂程度较高，存在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安全等方面风险。2014年公司将不断完善项目管控方案，完成工程质量、安全、进度和投资等方面的年度管控目标。

3、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公司2013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拟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拟以公司的总股本194,22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3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公司2013年度拟不送股，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三年（2012年—2014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此方案提请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和核算方法没有发生变化，会计估计变化情况说明如下：

1、变更日期：

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变更公司控股子公司惠盐高速、湘潭四航无形资产项下单位标准车辆摊销额的会计估计。

2、变更原因：

根据本公司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在进行摊销时，以各收费路桥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和收费路桥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原价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的单位摊销额，然后按照各会计期间实际标准车流量与单位摊销额摊销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由于目前惠盐高速及湘潭四航交通流量预测数据与实际数据差异较大，原评估的交通流量难以保证准确反映上述两家子公司经营期限内总车流量情况。到2013年年中，车流量差异总体趋于稳定，惠盐高速和湘潭四航分别委托了广东省公路勘察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和湖南科技大学对惠盐高速公路和湘潭莲城大桥交通流量重新进行预测和评估，根据其出具的交通流量预测报告，以2013年末惠盐高速公路和湘潭莲城大桥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净值为基础，分别对收费路桥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标准车辆摊销额进行调整，并从2014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摊销标准。

3、变更前后会计估计对比：

根据惠盐高速2006年总标准车流量预测，2014年至2021年经营期结束，惠盐高速公路总标准车流量为125,409,572辆；根据此次预测，2014年至经营期结束，惠盐高速公路总标准车流量为120,219,434辆。

根据湘潭四航2008年总标准车流量预测，2009年至2034年经营期结束，湘潭莲城大桥总标准车流量为246,903,540辆；根据此次总标准车流量的预测，2014年至经营期结束，莲城大桥总标准车流量为217,106,745辆。由于测算的未来总标准车流量发生变化，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预计2013年末净值计算）的单位标准车辆摊销额相应变化：惠盐高速现行的单位标准车辆摊销额为1.38243元/辆，根据本次车流量预测结果

计算的单位标准车辆摊销额为1.55702元/辆，增加0.17459元/辆；湘潭四航现行的单位标准车辆摊销额为1.83元/辆，根据本次车流量预测结果计算的单位标准车辆摊销额为1.93元/辆，增加0.1元/辆。

4、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会计处理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预计对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预计将使公司2014年度利润总额减少约273万元,净利润减少约205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约135万元。以上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对2014年12月31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影响比例均未超过10%。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6日